

Till Morning Comes

本书以美国正直的女记者斯蒂妮同中国进步医生靳雅悲欢离合的恋爱故事为主线，展现了中国从抗日战争到“文化大革命”的风云变幻，透视出中美关系的云谲波诡，热情歌颂了爱情和友谊。随着中美关系大门的打开，这一对异国情侣的爱情也迎来了真正的黎明。

韩素音著 刘国明译 ★ 河南人民出版社

待到黎明到来时 上



待到黎明到来时

(上)

待到黎明到来时

(上、下册)

韩素音 著

刘国明 译

责任编辑 夏晓远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河南省卫生厅青年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23.125印张 496千字

1990年4月第1版 1990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200册

ISBN 7-215-00631-X / G·82

定价9.00元

前 言

韩素音，乳名罗莎莉，本名周光瑚，曾用名周月宾，韩素音是笔名，1917年生于中国河南。其父周映彤，中国四川人，铁路工程师，早年留学比利时；其母玛格里特，比利时人，加入中国国籍。韩素音的少年时代是在河南、北京等地度过的。15岁辍学后她在北京协和医学院当了两年打字员。她立志当个医生，一边工作，一边学习，后考进著名的燕京大学。在燕大学习二年之后，她又从约瑟夫·赫斯那儿弄到了一个前往比利时布鲁塞尔大学学习的奖学金名额。1938年，她以最高荣誉从布鲁塞尔大学毕业，因日本侵略中国而毅然放弃了优厚的生活条件，放弃了要当个医生的个人志愿回到了中国。归国途中遇见了她的第一个丈夫唐保黄。唐在蒋介石统治集团发迹时，她在四川一家医院当助产士。这期间，她与同事玛丽安合写了她有生以来的第一部小说《目的地重庆》。

1942年，她随作为使馆武官被派往英国的丈夫唐保黄前往伦敦。在伦敦期间，她逐渐发现了蒋政权的腐败、残忍，她的希望破灭了。她从破灭中渐渐走向觉醒，决心重新开始从医，重温她当医生的旧梦。她又考进了亨特街医学院。丈夫任满回国时她拒绝跟他回去，1947年，其丈夫在满洲里被

他的士兵杀死。在学医的几年中，她靠奖学金和在皇家自由医院病理学博物馆当管理员、变卖衣物等所得的微薄收入来养活自己和养女蓉梅。1948年，她又以最高荣誉毕业了，毕业后在皇家自由医院担任住院医生。1949年，她再次放弃自己的前途，为了祖国而回到香港。当时的中国，正处于革命的阵痛之中，她这位曾作过蒋介石政权的一位武官夫人的人，要回中国是不现实的。她在被中国疏远期间，曾在香港玛利医院当医生，在马来亚开设光瑚药房，在新加坡南洋大学任现代亚洲文学史讲师。在香港期间，她写了小说《生死恋》，并由此而出名，此书被改编成电影。她在马来亚和新加坡行医期间，和英国人伦纳德·库默结了婚。

1956年，她终于获准再回中国了。她在中国见到了周恩来总理，在后来的二十多年中，中国的许多领导人接见过她。自1956年以来，她每年都有一部分时间在中国度过。1964年，她开始以中国革命和她的家庭为背景写作自传体小说。这部自传分四卷出版。《伤残的树》、《凋谢的花朵》、《无鸟的夏天》，三联书店1984年译成中文在国内出版；最后一卷《我家有两扇门》，写1949年到1979年间，周恩来、苏加诺、尼赫鲁和许多第三世界国家的领导人与她相见的情况，还写了江青想把她打成美国特务置其于死地的有关情况。

她的著作还有《餐风沐雨》、《四面》、《年轻的山》、《雁过留影》、《冬爱》等。

她本来是写小说的，中国的现象和事件改变了她的写作方向。当她看到许多国家的人民心向中国，并且对她说“把中国的情况告诉我们吧，因为我们认为，我们的斗争是相同的”时，她便更加直接地写现实，特别是写中国的现实了。在

这种情况下，她写出了《二〇〇一年的中国》、《今日亚洲》、《早晨的洪流：毛泽东和中国革命》、《风满楼：毛泽东和中国革命》、《怀念毛泽东》、《塔风》、《拉萨·星星、花朵》、《迷人的城市——成都》等书。

《待到黎明到来时》是她小说写作技巧已经成熟，并写了大量的直接介绍中国革命的著作之后，于1982年推出的一部以小说体裁来反映中国革命的巨著，这是她第一流的著作，不管篇幅还是容量，在她的作品中都是最大的，不管思想性还是艺术性，在她的作品中都是最高的，这部著作在她的作品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这部著作在美国和加拿大同时出版。作品以美国得克萨斯州一位百万富翁的任性、倔强、聪明、漂亮的记者小姐，也是美国一家颇有影响的杂志的记者斯蒂法妮和中国一位大银行家的英俊、坚毅、勇敢、正直的少爷、技术水平很高的外科医生靳雍的恋爱故事为主线，以中国近半个世纪的革命为背景，描写了从抗日战争到文化大革命这段历史时期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卫生、外交及美国在这些方面的发展变化，描写了女人内心最深处的渴求，描写了一位投身革命的非党员知识分子的浮沉荣辱，描写了几代人的甜酸苦辣，几十年的是是非非尽见笔底……

1944年的盛夏，年仅二十一岁的美国女新闻记者斯蒂法妮到了重庆，在贫民窟中，她目睹了国民党特务殴打一位孕妇的残暴行径，她见义勇为，救了那位孕妇，并把她送进了医院。在医院，斯蒂法妮与靳雍一见钟情，开始了他们那艰难曲折的恋爱史。斯蒂法妮要发表自己的所见所闻，但始终爱着她、回美国后与她同居过的老记者劝她不要写，国民党当局采取种种卑劣手段不让她写，与此同时，国民党逮

捕了靳雍和其他医生、护士，逼死了那位孕妇。在地下党组织的保护与帮助下，她踏上了前往解放区的路，途中遭到了国民党军队的袭击，她目睹了又一场惨无人道的屠杀。几经周折，数度艰险，她终于到了延安。她客观、公正地报道了这些事件，在美国引起了很大反响。靳雍出狱后也到了延安，这对儿经历了千难万险、千辛万苦的情侣终于相会了，他们在大庭广众之中，众目睽睽之下紧紧地拥抱在一起……他们的这一举动遭到了非议，国民党派特务到延安进行破坏，造谣中伤，制造混乱、极力阻挠他们结合。一时间，他们成了人们议论的中心，成了最不道德的人。对他们的结合，外国人反对，中国人反对，家庭反对，社会反对，群众指责，领导查问，一个打击跟着一个打击，一道难关连着一道难关，但他们不屈服、不妥协，坚持斗争，终于得到了大多数人的同情和支持。在周总理的关怀和支持下，终于在延安窑洞举行了婚礼，正义战胜了邪恶，爱情之花结出了甘美的果实。他们后来虽经历了战争和残酷无情的政治运动的磨难，虽几经迁徙，几度分离，但他们的爱是至死不渝的，是任何人，任何情况都改变不了的。

这本书是一部爱的史诗，是一座爱的宝库，书中还写了许多各具特色的爱，有斯蒂法妮的美国父亲、法国母亲那种不顾一切的爱，父亲为爱而绑架了母亲，母亲为爱而当了叛逆……；有靳雍的父母那种中国旧家庭式的爱，他们虽不是自己挑选的夫妻，结婚时虽无爱可言，但婚后在长期的共同生活中相爱了，且越老越爱得越深……；有中国高级知识分子著名作家们的爱，女作家沙斐从上海出狱后，直奔农村去寻找她心中所爱的描写农村生活的农民作家刘明，在彼此还不

认识的情况下，她找到他时的第一句话就是：“我来跟你过了，你要我吗？”……：有小胖墩和小珍那种低知识阶层，在苦水中泡大的孩子那种只在心里生长，不在嘴上说出的爱，当小胖墩因为母报仇而入狱时，小珍哭着要与他同去，而她的妈妈却要把她嫁给被小胖墩砍伤的仇敌、国民党特务分子……：有卫生部高级领导人易美玲和宋伟长那样的爱，文化大革命中，宋伟长出卖了自己的妻子易美玲，她从国外回来一下飞机就遭到了拘捕，在绝望之中她跳楼自杀了……：有罗莎蒙德那种明知人家有妻室儿女仍然要爱，几次相爱，几次成灰，爱而不果，一生悲切孤苦的爱……：有约翰·穆尔与斯蒂法妮那种奇特的爱，在中美关系恶化的那些年中，斯蒂法妮回不了中国了，这期间，一直爱着她的约翰与她同居了。但无论如何，约翰都无法取代靳雍在斯蒂法妮心中的位置，约翰曾这样问她：“当我对你做爱时，你是否想象着我是雍？”“你告诉你丈夫你和我睡觉了吗？”……：还有老王那种只有在梦中才出现过的爱……这一曲曲爱的颂歌，爱的悲唱，都带着时代的烙印，是一面面历史的镜子，从不同的侧面反映着社会、人生……。

这部著作还是对历史的真实写照。在一系列重大历史事件中她用的都是写实的手法。不少人物用了真实姓名。象抗战时期美国派往延安的军事观察团成员谢伟思和约翰·戴维斯都确有其人。1988年11月20日中国革命博物馆党史研究室编发的《党史研究资料》第11期上，刊载了谢伟思的一篇文章《赫尔利与中美关系》，这篇文章证实了书中所涉及到的抗战时期的一些史实。书中写道，美国军事观察团成员大多是支持共产党的，他们写的关于延安的报告都是赞颂的，当

时毛泽东、周恩来已作好了前往美国与罗斯福会谈的准备，中国共产党一直认为美国能帮助中国，一直希望得到美国的帮助。但由于赫尔利的变卦，差点儿成为美国的朋友的共产党却成了美国的死敌。谢伟思和约翰·戴维斯等人后来长期遭受美国政府的迫害。书中还写了毛泽东与蒋介石的重庆谈判，毛泽东与斯大林的矛盾，朝鲜战争，越南战争、中美、中苏、美苏关系等重要问题，写了三反五反、胡风事件、高、饶事件、反右、文化革命等一系列的国内重大政治斗争，披露了许多内幕，观点非常新颖，确能给人以启迪。

作者不愧为世界著名作家，她挥洒自如：放得开，收得拢，国内从西南写到东北，从北京写到上海；国外从美国写到苏联，从越南写到朝鲜；人物从总统、主席写到士兵、乞丐，从专家、教授写到奶妈、护士；几十个人物栩栩如生，跃然纸上，几十条线索条清缕晰，环环相扣，节节相连，井然有序，内容广博而头绪不乱，前呼后应，有伏有起，有接有叙，作品以中美建交，斯蒂法妮带着她与靳雍的女儿燕子回到上海的靳家作结尾，意味深长，艺术水平非常高超。

作者现在是位世界著名作家，教师，在许多第三世界国家的许多大学讲过。她现在和文森特·鲁思纳斯万迈（Vincent Ruthnaswamy）上校结了婚，居住在瑞士，专力从事写作。

译 者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于郑州

城市醒来了。重庆的夏夜热得人发昏。约翰·穆尔从麻木的昏睡中挣扎起来，他浑身已被汗水湿透了。1939年，他第一次进入这被围困的城市时，他曾对这不和谐的黎明表示极大的愤恨。他恨这些身上长着疮、伸着手脚懒散乱躺的居民，他恨这拥挤不堪的人群发出的粗哑刺耳的声音和令人难耐的气味儿。拥挤的人群破坏了这里的自然美景，浩大的扬子江和美丽的嘉陵江在此汇合，两条大河的浪花拍打着半岛上的岩石，如此美好的景色此时也毫无美意了。

五年之后，1944年的夏天，此时的约翰·穆尔已爱上这个满是战争创伤的城市了。恰恰是因为不断地袭击，才使他不断地感受到英雄的壮举和背叛的行为对他的心智产生的影响。肮脏嘈杂，夏日热似火炉，冬天浓雾弥漫的重庆，令人感觉那么不舒服，然而，每当他离开时，他却又深深地怀念这令他不舒服的地方，似乎他已成了这寸草不生的岩石的一

部分了，他已植根于此了。

五年前，他才三十岁，因受好恶分明的鼓动，他这位尚缺乏经验的记者到中国来了。他作为一个记者参加了严阵以待的中国人民反对日本侵略者的伟大战争。

一个城市又一个城市，一个省又一个省接连不断地陷落，但顽强的人民却不屈服。他们决不投降。

南京、上海、武汉都失陷了。蒋介石政府撤到了边远的四川省的重庆。

接着，日本轰炸了这人口稠密的城市，1939年5月，几乎把它烧掉了。

但人民的精神并没有崩溃。他们修残补缺，在炉渣和灰烬中生活，他们仍在充满欢乐地工作。他们干得真了不起！城市又重建起来了，炸弹再次炸毁，他们又建设……约翰·穆尔也参加了这再建城市的顽强战斗。那时他才真正理解了为什么美国人在中国会爱中国，爱它的人民。

他关于战争的文章为他赢得了很高的声誉。通过这些报道，他学到了一套写作技巧，获得了报道完全诚实的好名声。

但是，现在事情在朝错路上走。英雄仍在，但却那么辛酸、空幻。抵抗仅仅只剩空喊，甚至可以说是幼稚可笑的嘲弄。

1938、1939年，蒋介石政权遭到了人民的痛恨。他们的腐败、专制毁坏了自己的形象。

约翰·穆尔每天早晨在重庆醒来，都想着怎样才能告诉他的美国读者，蒋介石、国民党政府已经不行了，但与此同时，却不要认为广大的中国人民也不值得帮助了。

两年多时间，这些骨子里的腐败无疑在他的思想深处扎

下了根，他在细心谨慎地权衡这些思想片断，编辑会对此提出质疑的。他们，象美国政界一样，多少年来，已经对中国形成了一个固定的印象——或者说他设计规划的——一曲光辉灿烂的英雄史诗。而现在他写的这些怀疑文章，使人困窘、为难。尤其对他一直为其工作的受人尊敬的报纸的所有者兰斯·克拉克，他不能接受任何对于蒋介石的过错的指责，他不能接受任何要从着魔状态中解脱出来的说法。

约翰对醒来的大街上那愉快的高声叫喊已感到舒服了，太阳从大河上兴起，另一个热得令人发昏的白天马上就开始了。从这些不断出现的陌生的不和谐中他分辨出是一种傻劲才使人类坚持自己的人生旅程的，它熟练地操纵着世代代的人，让他们笑着，爱着，欣喜着走向临终，被阴影吞没，在那里，一切嘈杂、激动不安和焦虑都停息了。

局势开始明朗化了，骚动证实了他的担忧，他可以不带那么多顾虑地去告诉他的美国人，中国会发生严重的政治危机，美国将不可避免地受到这场危机的影响。

他躺在蚊帐里，听见担水的人在叫喊。他们把木桶灌满暗黄褐色的水，从河底走上来，八百尺深，差不多要有一英里半远。他们朝上攀登着，不断地喘着粗气，路上到处是艰难难行的鹅卵石，身负沉重的粪桶的人和担水而行的人交织在一起。担水的人喊叫：“当心”，怕弄脏了水，背粪桶的则打趣地喊“借光”，他们的喊声混合在一起。背粪者背后的木桶里漏出有强烈刺激性，令人恶心的脏东西，这些脏东西却是稻田的珍宝，有了这些珍宝，那洁白的大米就可源源不断地供应这人口拥挤的城市了。从担水的桶里和从背粪便的桶里溅出的液体洒到路上的鹅卵石上，颜色差不多是一样

的

他把蚊帐收起来，把脚伸到木地板上，地板已经是温热的了。他听见附近的军营里响起了起床的号声。国民党士兵的军营遍布重庆内外：十字路口设有水泥建造的封锁关卡，架着机枪，这些设施不是用来抗日的，而是用来对付他们自己的人民的。

几百个年轻人唱起了国歌。约翰走向角落处的陶瓷澡盆冲澡，他置身盆内，让水在皮肤上流动，这使他感到很凉快。他听着传来的歌声，这歌声使他禁不住涌出了泪水，这歌声刺激着他的心肠肝胆。歌词中饱含着勇敢，唤醒人们崇高的理想，反对那可怕的不平等。此时的旋律使他想起了他曾访问过的招募新兵的军营。国民党招募的新兵军营是不供人公开视察的，但约翰·穆尔坚持要去看看。因为他在这个城市的道路上，在田野里已看到那些士兵——更确切地说，是穿着制服的骨头架子——拖着沉重的脚步，在棍棒的抽打威逼下，跟着军官朝前走。

由于情报部值勤人员的疏忽，使他不意之中提前一周到达了早已想去的军营……可他心中仍觉得害怕。

他曾经看到，成群的农民被捆在一起，被拉夫队从田里拉走，这些身材瘦小、形容枯槁、憔悴的人坐在自己的污物中等待着松绑。在他们的行李卷中，甚至可以携裹一具尸体，因为他们中的人若死在路上，是没人会去注意、会去理睬的。他们饿着肚子已经等了多久了？“多数战士死在了这新招募的军营中，因为他们得不到任何食物吃，死在这儿的人比死在任何可能的战场上的人都多”。约翰这样写道，他的文章激起了狂怒。这死去的鬼魂在军营中继续领取军饷，但这些

军饷都流进了军官们的腰包。一切如旧，什么也没有因为他的文章而改变。

他站在浴盆中，水流慢慢地从他身上流下来。他擦干身子，在脖子、阴囊、双腋下等发疹处扑了些爽身粉。还不到早晨六点，太阳已在那不再散热的天空了。酷热没有一点暂缓之意。太阳白天烤晒着岩石和房子；夜晚，岩石和房子又把热气散发到空气中。

约翰穿了件衬衫，突然听见门廊下的洗手间里有人在呻吟。是特里·朗沃思。他的碗里的那份食品还没吃完。每个在重庆的人都要经历一次腹泻，痢疾和霍乱，这是以前从未发生过的事儿。特里跟着约瑟夫·W·史迪威将军在北缅，五月传染上疾病后差点丧命。约瑟夫象文加·乔一样出名，这位美军司令试图再为中国去征服缅甸。他准备重整蒋介石的军队，为此，他狂怒地斥责了蒋介石一顿。

特里写了许多关于史迪威及史迪威训练中国军队的极其动人的消息，约翰·穆尔希望特里的工作将获得普利策新闻奖。他该获奖。在特里的位置，它将会是有助益的。

他听见了斯蒂法妮·赖德的笑声。这笑声凉凉的，充满欣喜，好似他看到了似的。他觉得自己有一种象要插翅飞起来一样的欲望，他飞快地奔出自己的房间，下了楼。

斯蒂法妮，难耐的暑热和悲伤的事件一点也没减少她的光彩。虽然艾伦·克什才死了三个多月，斯蒂法妮已恢复了年轻人的勃勃生气和特有趣味儿。

她站在外国新闻记者居住的通讯旅馆门口，大门象个镜框一样把她框在中间。她穿着双轻便的凉鞋、一身灰白的衣服；她举起双臂，用玳瑁发簪插进头发中，把她那棕色的头

发固定好，使颈项能够自由转动。她朝他笑着说：“你好，约翰，”而后她回答在她身边蹒跚摇摆的阿利斯泰尔·乔特说：“我当然知道怎样到那儿去，阿利斯泰尔。我昨天就去那儿了，但我没带照相机。我想给这里的人民抓拍几张照片。”

“你应该让人跟你一块儿去，斯蒂法妮。这些人并不是都值得相信的。他们有些根本不顾死活，他们会要你的钱的。”

约翰觉得自己的脸皮发紧，每当阿利斯泰尔表示其对乞丐、穷人的嘲弄和藐视之情时，他总产生这样的感觉。这是理想主义在他身上留下的印痕，是无法矫正的。上帝知道，这里的人民异常地贫穷，他们遭受了那么多痛苦，然而，象阿利斯泰尔这样的不为衣食担忧的人却对他们贫穷悲惨的境遇置之不顾，甚至还要藐视他们，戏弄他们，嘲笑他们。

这也是围绕斯蒂法妮而进行的无声的竞争。对于这些外国的新闻记者来说，缺少女人也是他们在重庆所遇到的磨难之一。斯蒂法妮一星期前在此一着陆，就在他们中产生了强烈的冲击波。她唤起了他们的情欲。除了特里·朗沃思，他有他的罗莎蒙德，其余的男人都在追求斯蒂法妮，热切地、带有点期望地追求。她天真无邪的双眼友好地扫视所有的人，这对他们几乎可以说是一种侮辱。约翰才真正理解她的笑，她扬起头的样子不是什么诱惑人的举动，而是一种自然的愉快的表示，是一种幸福的自尊自大在脑子中形成的概念的表现，丝毫没有性引逗的暗示。她洁如白云，约翰想道。他要保护她，要光明磊落、坦诚直率地保护她。他这样去做的另一个原因是，他最好的朋友艾伦·克什曾写信给他，说：“你将看到我的新美的姑娘……斯蒂法妮非常讨人喜欢……她有胆有识……她在床上也很美……”

现在一想起艾伦对斯蒂法妮的那粗卑庸俗的介绍，约翰就恼恨起来——如果人能对一个已死的人恼恨的话。一个有缺点的风流荡子唐璜。他把那信撕成碎片，扔到了废纸篓里。

斯蒂法妮很美。她有一双比她的秀发还黑的眼睛，有古铜色的雀斑。她脸上放着光，体内的生命活力几乎是在冲撞着年轻人的心。与她相处一个小时你会觉得象会见了许多女人一样：她既好相处，又显得与你有些淡远，她使你感到温暖但却不能接近。她使你觉得若即若离，似热又凉。她看上去娇弱，却又显得苗条中透着结实。她既温驯听话，又好战争强。她才仅仅二十一岁。她温柔的、直率的盯视使约翰觉得发虚、振颤、渴望、爱恋。

“今天将特别热，”阿利斯泰尔说。“乞丐们会象苍蝇样围着你嗡嗡的。”

“我认为斯蒂法妮会自己照顾好自己的，”约翰说。

“十点钟有个记者招待会，”阿利斯泰尔说。

“那时我会赶回来的，”斯蒂法妮说，“重庆还没有达拉斯热呢，阿利斯泰尔。去年，你在达拉斯的热浪里……”她高兴地挥着手走开了，她的微笑，她那孩子般的大眼睛望你一眼，你的一切暴躁便会消去。

两个男人都在望着她走去的背影。她脚步轻轻地走在香蕉树中的夹道里，通过了两个全副武装的战士把守着的大门，走进倾斜的、人群拥挤的主要干道。

他们转身直对方，都有一种因斯蒂法妮的存在而产生的激愤与受挫后而产生的失落之感。

“我听说克拉伦斯·高斯走了。太糟了。我喜欢他的那些诗文。”阿利斯泰尔慢声慢气地说。

“他对这个国家了解得很透，”约翰回答。

“过一阵后我们都尝到了幻觉的苦头。我们因为自己身在中国就自认为我们已经了解中国了。我们永远也不了解中国人；他们的思想和行动与我们的毫不相同。在众多的国家中，他们是一个迷途的羔羊。对象高斯这样的特使——甚至于象我们这些新闻工作者——来说，对中国的感情显然已卷入得太多了。”

这黄蜂似的人暗刺了约翰一下，他走出自己的住室到餐厅去了。他从日历上撕下一页插到墙上，这是他每天都要干的事情。每页日历上都有一张中国姑娘的照片，永远是头发飘动着、微笑着的样子。这是在大街上为高级妓院作的广告。通讯旅馆的厨师、招待们只要带上真正的美元到这些妓院，他们也可能被允许剪下一张来的。

1944年8月25日。收音机里传出了激动人心的声音，前一天巴黎解放了。服务员的头儿老桑——虽然他已是满头白发了，可大家都还是喊他小孩儿，他在来重庆之前，在上海的中国旅馆已服务了四十个年头，他是因为不想为日本侵略者服务而离开上海的——把盛有火腿、鸡蛋和涂着黄油的烤面包片的盘子放到了约翰面前。盘子里黄油的味儿已可嗅到了。约翰感到汗滴在脖子上，朝下滚动，一直流到肋骨那儿。可他望着斯蒂法妮时却奇怪得很，竟把这热全给忘了。

斯蒂法妮沿小径走上了环形路，那是人们早晨聚集的地方，那里挤满了穿着破衣烂衫的男男女女，他们的脸因天太热而显得苍白，他们手中摇着扇子，没有工作的压力在身。轿夫们穿着蚤虱丛生的破烂衣服，摆弄着那名叫滑杆的竹椅